

臺北榮民總醫院兒童醫學部招訓 116 年度第一、二年住院醫師甄選公告	
機關名稱	臺北榮民總醫院
人員區分	聘用人員
職稱	住院醫師
名額	暫定正取 6 名、備取 10 名。 ※訓練容額依照兒科醫學會及輔導會核定容額調整。 ※備取人員候用期限依各專科醫學會規定辦理。 ※錄取名額除本院員額之 6 名以外，尚有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委託本院代招名額 1 名。
工作地點	臺北市
上網期間	即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5 日
資格條件	依本規定參加甄選人員，應具下列資格之一： 1、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之醫學系、學士後醫學系、中醫學系選醫學系雙主修畢業，具有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在訓證明者。 2、已完成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，具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類科及格，領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之醫師證書者。 3、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6 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退除役官兵者，優先錄用。（未具或喪失中華民國國籍錄取者、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者皆改以契約住院醫師僱用）。
工作項目	接受兒科專科醫師訓練，執行兒科相關臨床醫療工作
工作地址	臺北市石牌路二段 201 號
報名方式 (含檢具文件)	1、報名人員請填妥報名表(含自傳)後於 115 年 10 月 5 日 17 時前，連同以下資料，親送或掛號郵寄寄達，逾期或證件不全者，恕不予受理；經審查不符合前開資格條件者，恕不通知及退件。(通信報名地址：臺北市石牌路二段 201 號中正樓 9 樓兒童醫學部行政總醫師；聯絡電話：02-28712121 轉 86501，聯絡 email:vghtpecr@gmail.com)。 2、應檢附證件： (1) 畢業證書或相當學歷證明影本。 (2) 考試院考試及格證書影本。 (3) 衛生福利部核發醫師證書影本。 (4)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 (5) 在學成績單(須有畢業成績及排名)或成績證明影本。 (6) 實習證明、PGY 完訓(在訓)證明或在職證明各乙份。 (7) 男性報考人須繳驗退伍令、補充兵役或免服兵役證件。 (8) 品德查詢同意書(凡參與甄選者，視為同意本院辦理刑案查詢作業)。 (9) 國籍切結書。 (10) 相關論文著作發表。(選擇性檢附項目)
甄選程序	先實施筆試再辦理面試；報考人請攜帶國民身分證以備查驗。 1、甄試項目：筆試(50%)、面試(50%)。 2、筆試、面試日期：115 年 10 月 9 日(星期五)。 (1) 報到：上午 12:00~13:00 (2) 筆試：13:00~14:00 (3) 口試：14:30 開始 3、地點：臺北榮民總醫院中正樓九樓兒童醫學部會議室。
其他注意事項	1、考試日期如遇不可抗拒因素更改，另行通知。 2、所附資格證明文件如有偽造、變造或不實等情事者，取消其應考及錄取資格。

臺北榮民總醫院招訓 116 年度住院醫師報名表

應徵科別：兒童醫學部

應徵住院醫師級別：☐ 第一年住院醫師 ☐ 第二年住院醫師

中文姓名					就學身分 ☐ 自費生 ☐ 衛福部重點科別公費生					
身分證字號										
出生日期		國籍	☐ 僅具中華民國國籍 ☐ 兼具外國國籍 ()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			
通訊地址	(黏貼照片)									
聯絡電話						手機： 住家： ()				
E-mail						(請以正楷填寫)				
兵役 (女性及僑生免填)		☐ 免役 ☐ 已役 ☐ 役中:退伍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			
退除役官兵		☐ 是 (請附證明文件影本，並勾選下列支領方式) 【 ☐ 退休俸(如經錄取，需主動辦理停俸) ☐ 退伍金】								
		☐ 否								
身心障礙人員		☐ 是(請檢附身心障礙手冊) ☐ 否								
原住民		☐ 是(請檢附證明文件影本) ☐ 否								
學歷	畢業學校			科系		畢業年度	年			
		畢業成績		名次/總人數	/					
	見習醫院			期間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	
	實習醫院			期間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	
經歷	服務機關		科別／職務		服 務 期 間					
			PGY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	
			／R1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	
註：請檢附所有服務機關 <u>離職證明或在職證明</u> ，若目前尚無工作，請填寫 <u>待業中</u>										
醫師證書	字第 號			可到職日期 (參考用)						
國考第二試 ☐ 通過 ☐ 未通過 (限牙醫、中醫應屆生填)										

◎請再次確認您繳交的證件影本：(請以 A4 紙張大小列印，並依序於左上方裝訂)

- 報名表 (含自傳、國籍切結書、品德查詢同意書)
- 畢業證書
- 考試及格證書
- 醫師證書
-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- 在學成績單 (須有畢業成績及排名)
- 實習證明、PGY完訓 (在訓) 證明或在職證明
- 兵役證明
- 品德查詢同意書
- 國籍切結書
- 其他(獎懲紀錄、視招訓部科要求繳交)

◎本人應徵臺北榮總住院醫師職務，所填報資料及所附證件無不實情事，如有不實記載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報考人簽名：_____

自傳

(撰寫內容：個人人格特質、家庭成員、在學參與社團(有無擔任幹部)特殊經歷、為何選擇○○科住院醫師、未來規劃…等)

[illegible]

臺北榮民總醫院甄選住院醫師報名人員國籍切結書

姓名	
身分證字號	
應徵部科	
國籍情形請於右列勾填	☐ 本人除中華民國國籍外無他國國籍。 ☐ 本人同時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及他國國籍； 他國國籍為：_____ ☐ 本人僅具外國籍；國籍為：_____ ☐ 本人兼具外國國籍，現正辦理申請放棄該國國籍手續中，並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手續，取得證明文件。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
◎上列資料如有不實，本人願負法律責任。 填表人：_____ (簽名蓋章) 填表日期：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

同意書

立書人

茲因為確認立書人無違反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第28條第1項第1款至第7款及「公務人員任用法施行細則」第3條規定，同意臺北榮民總醫院查詢刑案紀錄。

立書人：

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